

# 聲明書

本(公司)人投標貴分署「PP-2066 報廢艇變賣標售案(案號:s114004)」  
乙案所繳交投標保證金為新臺幣 5 萬元整 ( 銀行(郵政) , 票  
據號: ), 同意得標後轉換為履約保證金，以繼續完成  
履約保證事項，待所有應辦事項皆於履約期限內完成後，即可向本機  
關無息聲請領回；如於本案履約事項最後期限仍未完成者，以違約逾  
期論，違約金以日曆天為單位，自期限翌日起算，按逾期天數，每日  
以新臺幣 3,200 元計算逾期違約金，逾期違約金自履約保證金中扣除，  
及計算期程總和至履約完成日，如履約保證金已扣畢應補繳該期程逾  
期違約金，特立此聲明。

## 此致

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

## 廠商：

負責人：

住址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